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浦卫〔2023〕20号

签发人：白云

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浦东卫健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深入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落实法治建设责任制总体工作情况

（一）配齐配强法治干部队伍

切实加强法治队伍建设，统筹优化队伍配置，全面推进“1+1+1”队伍模式。以委主要责任人、分管责任人、法治负责人、专职法制人员以及公职律师和外聘法律顾问团队为委层面队伍配置，以单位责任人、分管责任人、法制专员为委属单位队伍配置，以工作任务优化执法中队管辖区域和人员配置，以做专做强专业科室全面推进“一支队伍进医院”

的执法队伍配置为目标管理。同时，在已有 4 名公职律师基础上，今年新增 4 名公职律师。

完善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核心，利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分别邀请上海市委党校教授、浦东干部学院教授，举办专题党课 3 场，切实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二）执法普法持续深入推进

全面推进执法普法工作，**一是开展特定领域的专业化执法。**根据市、区两级工作要求，积极履职，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第五届进博会公共卫生监督保障以及白玉兰等专项整治，对住宿场所、医疗废物、放射诊疗、消毒产品、生活饮用水、生物安全、精麻药品等重点领域开展监督检查。**二是推进法治宣传普法栏目。**推出“以案释法”普法栏目，筛选典型案例，形成内容通俗易懂，覆盖卫生监督各类条线的案例分享，让群众在对常见卫生法律法规进行了解和学习，进一步提高法律意识及依法维权的能力。

（三）依法依规开展行政决策

对于 2022 年委及委属机关层面新增政策开展评估及自查，根据评估结果，将“对无偿献血者或近亲属用血医院直免制度”事项纳入新区卫健委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并按照规定要求进行公示。

（四）强化优化落实政务公开

围绕浦东新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快推进行政决策、

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一是及时发布重要信息。**通过浦东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及时公开公开范围内的公文类信息 68 条、公开部门及 76 家委属单位财政预决算 154 条、公开二次供水水质季度监测报告 1 份、公开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 22 件，公开率达到 100%。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共计 244 条。通过“浦东卫生健康”公众号对疫情防控、疫苗接种、公共卫生等开展大量的信息公开和知识普及。**二是完善依申请办理工作全链条管理。**2022 年度共受理 64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三是进一步深化政策解读和公众参与。**2022 年度组织开展浦东卫生健康政府开放日活动，游泳场所卫生监督观摩活动。**四是继续做好依申请转主动公开工作。**对 2019 年至 2022 年未进行公开属性认定和公开属性定为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的政府公文，开展公开属性重新审查工作，并对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公文予以公开。

二、2022 年特色亮点工作

（一）聚焦“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加快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基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大背景，围绕行政处罚法中“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分级分类开展信用体系管理。**一是开展分级分类监管。**将 2021 年度卫生信誉度为 C 级的单位纳入 2022 年度双随机监管，通过双随机检查的方式对上述单位开展全方位的督查和指导，督促相关单位按照卫生规范和标准落实了整改措施。**二是落实守信激励措施。**本年度内对信用良好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延续采取了告知承诺的激

励措施，占该事项总办理量的 98.92%；对信用良好的口腔诊所、口腔门诊部放射诊疗许可校验采取了“免现场审核”的激励措施，占该事项总办理量的 99.4%。**三是落实行政处罚信用修复。**对经评估认定符合信用修复条件的一般违法行为或重大违法行为履罚满六个月的法人单位，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信用修复，本年度共完成 38 项行政处罚信用修复。

（二）聚焦对象需求，提供定制化普法服务

聚焦医疗安全责任，面向医院管理者、一线医务人员、就医病患及陪同人员，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及《医疗机构投诉管理办法》等内容，紧扣常态化疫情防控，为有需求的医患双方提供便利和帮助。**聚焦职业病防治责任**，针对临港重装备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多途径收集企业的急难愁问题和劳动者关心的健康保护问题，制定服务举措清单，组织宣传活动 2 次，建立线上“职业卫生法律交流园地”，共服务中小微企业 47 家，惠及一线劳动者 3000 余人。**聚焦饮水卫生安全**，开展以“关注饮水卫生，共享健康生活”主题宣传活动，普及饮用水卫生健康知识，向群众详细介绍“二次供水小区扫码知卫生”项目的具体内容及操作方法。

（三）聚焦数字化转型，提升全事项综合监管能力

一是围绕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提升全事项综合监管能力，积极探索以监管对象为中心的综合监管机制，通过分析以专业为基础的最小业务单元、制订监督标准、提出监管需求、落实能力达标、实现监管规范，提升全体监督员对监管对象全事项综合监管能力提升。**二是围绕数字化转型**，推

进信用监管、非接触式监管等能力提升，紧跟城市数字化转型发展趋势，深度融入“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平台，探索基于物联网、区块链、机器智能的信用评价、信息公示和非接触式监管。**三是以“智慧卫监”平台建设为契机**，通过“智慧卫监”平台实现监督任务在时间、空间上合理规划，以监督任务为中心，动态配置人力、车辆、设备等执法资源，动态展示监督绩效，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提升监管效能。

（四）规范合同管理，进一步把控合同管理风险

为进一步规范合同管理、防范风险，将基层合同台账管理作为委领导班子党风廉政责任项目，进一步把控合同管理风险。**一是强化责任制管理**。进一步明确合同责任制管理要求，要求各单位明确合同管理责任人，并签署《责任书》，确保责任到人、责任到位。**二是落实定期自查**。要求各单位针对制度建设、事前合法性审核、流程化管理等方面开展合同管理自查工作，对于自查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整改到位。**三是突出合同管理要求**。将合同管理纳入对委属单位的法治建设责任制重点考核项目，要求委属单位全面落实合同管理制度、事前合法性审核、全链条流程管理三大具体要求。

三、下一阶段工作思路

（一）强化法治宣传，提升普法效果

我委将以行业作为抓手、以新法作为重点进行法治宣传，以 315 消费者权益日、上海卫生监督宣传周、饮水宣传周、《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蓝盾行动等各类大型宣传活动以及日常服务融入普法责任，一方面，围绕《宪法》《民法典》

进行无差别法治宣传；另一方面围绕重点人群，就《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等开展针对性法律宣传，巩固提升辖区内居民法治意识。

（二）强化监管对象自我管理效能

围绕“监管对象自我管理有效”这个主基调，采取有力措施实现重点领域监管对象底数动态清晰的目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明确管理对象的自我管理要素，借助“智慧卫监”平台建设，促进管理对象自我有效的管理，不断提升卫生监督效能。

上海市浦东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3月31日